

**关于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关于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6）第 110A006527 号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航天长峰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5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航天长峰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航天长峰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航天长峰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航天长峰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航天长峰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航天长峰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年10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22]2375号《关于核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75.2474万股，募集资金总额32,525.9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中介服务费、网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后为32,185.0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4月12日全部存入本公司指定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010900199110303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23]第110C00017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共计23,472.84万元，其中2025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1,136.01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9,322.17万元（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2022年非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10900199110303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5,400.7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3912510968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3,181.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2329310660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	757902777110818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	416900418710206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740.19
合 计			9,322.17

注：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322.1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9,322.17万元（含利息）；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航天长峰募集资金账户因合同纠纷被法院冻结4,200.51万元。除被冻结资金外，募集资金账户内的其他资金可以正常使用。

3、2026年1月8日，公司发布《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解除冻结募集资金1,749.36万元（公告编号：2026-002）；2026年1月22日，公司发布《关于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解除冻结募集资金286.05万元（公告编号：2026-006）；2026年3月11日，公司发布《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解除冻结募集资金1,665.10万元（公告编号：2026-011）。

4、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账户因合同纠纷被法院冻结500万元。除被冻结资金外，募集资金账户内的其他资金可以正常使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招股意向书》中承诺的实施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表1《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144.09万元置换截至2023年8月31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7,066.00万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的自筹资金金额为78.09万元，合计置换募集资金7,144.09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且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3）第110C017127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涉及。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涉及。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涉及。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涉及。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涉及。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附表1中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投入进度超过100%部分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投入；

2、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分别召开了十二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和 2025 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一方面，为紧跟市场技术迭代升级发展趋势，该募投项目技术需要融合人工智能、低空经济、“反无”等前沿技术元素；另一方面，基于人工智能的侦测装备研制和系统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在实施项目过程中相对谨慎，减缓了该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有所延期。为了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全面、稳步推进，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将“基于人工智能

的侦测装备研制和系统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后至2027年4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023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三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和第九届第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为便于募投项目实施和统一管理，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定制化红外热像仪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实施地点由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东路10号院D502、D506号对应变更至北京市石景山区五一剧场路5号院5号楼101室。

2、2025年7月1日，公司召开十二届十六次董事会、十届十五次监事会，2025年8月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储能电源验证能力建设项目”系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为子公司航天柏克。结合论证当时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而制定的技术验证项目，一方面是公司为抓住新能源产业发展机遇和储能产业窗口期，延伸公司电源产业方向、保持技术领先，另一方面是提升技术可靠性和运行效率，进而提升技术研发能力与企业核心竞争力。

在储能电源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主要面向的发电侧、配电侧储能业务领域的商业模式、市场环境等与论证时相比均发生了较大变化，大储能行业与配套投资紧密结合，企业间竞争加剧，行业整体利润空间被压缩，继续投资可能无法带来预期回报。公司已于2024年4月27日发布《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

此外，航天柏克核心业务与航天长峰回归航天防务产业主航道，做强、做大军工电子产业的战略规划关联度不高，叠加近年来航天柏克经营出现连续亏损，基于为股东及投资人创造更大效益、提升公司利润水平，提高内部资源配置效率，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业发展，经审慎研究后，公司拟转让所持航天柏克股权并且终止“储能电源验证能力建设项目”实施，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附表1: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525.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6.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5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472.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1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国产化高功率密度模块电源研制能力提升项目		6,847.15		6,847.15	40.32	6,155.34	-691.81	89.90	2023年12月	2,955.73	否	否
基于人工智能的一体化边防侦察装备研制和系统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841.38		4,841.38	1,095.69	1,718.50	-3,122.88	35.50	2027年4月	267.89	否	否
定制化红外热像仪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5,829.60		5,829.60	-	5,841.23	11.63	100.20	2024年12月	-	否	否
储能电源验证力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250.00	-	-	-	-	-	-	-	-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9,757.77	15,007.77	15,007.77	-	9,757.77	-5,250.00	65.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525.90	15,007.77	32,525.90	1,136.01	23,472.84	-9,053.06	—	—	3,223.6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一方面，为紧跟市场技术迭代升级发展趋势，该募投项目技术需要融合人工智能、低空经济、“反无”等前沿技术元素；另一方面，基于人工智能的侦察装备研制和系统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在实施项目过程中相对谨慎，减缓了该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有所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在储能电源验证力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主要面向的发电侧、配电侧储能业务领域的商业模式、市场环境等与论证时相比均发生了较大变化，大储能行业与配套投资紧密结合，企业间竞争加剧，行业整体利润空间被压缩，继续投资可能无法带来预期回报。此外，航天柏克核心业务与航天长峰回归航天防务产业主航道，做强、做大军工电子产业的战略规划关联度不高，叠加近年来航天柏克经营出现连续亏损，基于为股东及投资人创造更大效益、提升公司利润水平，提高内部资源配置效率，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业发展，经审慎研究后，公司拟转让所持航天柏克股权并且终止“储能电源验证力建设项目”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具体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具体详见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附表2:



2025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储能电源验证能力建设项目	5,400.76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400.76	-	-	-	-	-	不适用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p>1. 在储能电源验证能力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 公司主要面向的发电侧、配电侧储能业务领域的商业模式、市场环境等与论证时相比均发生了较大变化, 大储能行业与配套投资紧密结合, 企业间竞争加剧, 行业整体利润空间被压缩, 继续投资可能无法带来预期回报。此外, 航天柏克核心业务与航天长峰回归航天防务产业主航道, 做强、做大军工电子产业的战略规划关联度不高, 叠加近年来航天柏克经营出现连续亏损, 基于为股东及投资人创造更大效益、提升公司利润水平, 提高内部资源配置效率, 集中优势资源, 聚焦主业发展, 经审慎研究后, 公司拟转让所持航天柏克股权并且终止“储能电源验证能力建设项目”实施, 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2. 2025年7月1日, 公司召开十二届十六次董事会、十届十五次监事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7); 2025年8月1日, 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1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1. When produ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gister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annual business registration.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nd re-issuance of the certificate.

20

CPA 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BICPA
SPECIALIST
2014

CPA 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BICPA
SPECIALIST
2015

CPA 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BICPA
SPECIALIST
2016

CPA 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BICPA
SPECIALIST
2017

证书编号: 110000032650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CPA 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BICPA
SPECIALIST
2013

CPA 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BICPA
SPECIALIST
2012

CPA 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BICPA
SPECIALIST
2010

CPA 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BICPA
SPECIALIST
2011

22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董旭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3月04日
Date of Birth: 北京中广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2100045700004225
身份证号码: 1100045700004225
Member card No.

董旭

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姓名: 董旭
证书编号: 11000003265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24



姓名 Full name 黄玉清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1-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2232198701190022



证书编号: 110101300636
 No. of Certificate

姓名: 黄玉清
 证书编号: 11010130063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年06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玉清的年检二维码.png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具书面报告。
 - 本证书只供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执业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20-1)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5235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
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2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